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0年年度述职报告



中国航天

2020年度，我们作为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依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关注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和义务。现将主要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三名，分别为李新洲先生、梁建敏先生、田昆如先生。由于2020年公司董事会换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独立董事李新洲先生已连任期满卸任，公司已于2020年3月12日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张双才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其余独立董事未发生变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现任独立董事三名，个人情况如下：

梁建敏，男，1962年12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首创证券有限公司研究总监，中国上市公司市值研究中心副主任，青岛赢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镭畿投资合伙企业风控及合规总监，现任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田昆如，男，出生于1966年4月，汉族，博士，会计学教授，中共党员。1989年7月至2001年10月，历任天津财经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天津财经大学教授。

张双才，男，1961年8月出生，汉族，管理学博士，民主建国会会员，曾任河北大学管理学院业务副院长，现任河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应用经济学专业博士生导师，会计学专业硕士生导师。现为河北省政协委员、中国会计学会管理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成本研究会理事。

经自查，我们均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本年度履职概况

1、报告期内，我们参与的董事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梁建敏	9	9	0	0	3
田昆如	9	9	0	0	3
张双才	7	7	0	0	3

2、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议案通过率100%。

会议名称	议案序号	议案
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	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3	关于为乐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 1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向保定乐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推荐监事人选的议案
	5	关于向北京乐凯胶片销售有限公司委派监事的议案
七届三十次董事会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	关于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4	关于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届一次董事会	1	关于选举王洪泽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成员的议案
	3	关于聘任路建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续聘苏建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	关于聘任朱志广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卢树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7	关于续聘观趁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张永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张永光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张军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八届二次董事会	1	公司总经理 2019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公司 2020 年经营方针的议案
	3	公司 2020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4	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	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8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0	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公司 2019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公司 2020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13	为汕头乐凯胶片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

		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集团授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16	公司 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7	任守用董事 2019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18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9	关于放弃保定乐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之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20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届三次董事会	1	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2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届四次董事会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八届五次董事会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竞买中国乐凯集团有限公司直接热成像银盐数字医用胶片专利技术的议案
	4	关于变更公司部分职能部门名称的议案
八届六次董事会	1	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届七次董事会	1	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2	关于协议受让四川乐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3	关于协议转让保定乐凯化学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5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6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报告期内参与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设立有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我们分别在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担任主任委员，并占有三分之二的比例。本年度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任守用董事薪酬的议案，审查了2019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兑现情况，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严格按照公司责任考核制度兑现，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战略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指导公司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健全了投资决策程序，加强了决策科学性，提高了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率和决策的质量。

4、学习调研及现场考察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学习了证监会、交易所下发的各类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加强自身学习，切实增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意识。同时，充分利用参加公司会议的机会，积极深入公司基层了解实际经营情况，倾听投资者的诉求，为决策的科学性、准确性提供事实依据。

5、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的支持情况

公司一如既往支持我们独立董事的工作，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便利的会务、通讯、人员安排等条件，能较好的保障我们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以及上级监管部门之间的信息往来。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年度，我们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关注了以下重大事项，并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

1.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乐凯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人发生了日常关联交易，向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集团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服务相关业务的关联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关联交易等。我们认真审查了上述关联交易，认为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予以认可。

2.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认真审查了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未发现公司存在公司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未发现公司存在违法违规担保情况。

3. 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情况

我们根据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各项指标、年度经营业绩和计划目标完成情况，审核了2019年度在公司取得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薪酬情况，对

2019年度薪酬发放情况予以认可。

4. 利润分配情况及现金分红政策

2020年1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公司股份总数增加为553,307,099股。按照约定，上市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上市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完成后的股份比例共享。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553,307,099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7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26,005,433.65元（含税），占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57%。该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有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公司对章程第一百七十四条规定了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第一百七十五条对利润分配政策作了详细规定，并对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及分红周期作了明确规定。

5. 投资者回报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19年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7元（含税），总计派发金额为2,600.54万元，占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57%，并于2020年6月实施完毕。

6.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董事会作了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我们核查后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健全的、执行是有效的。《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能客观、全面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通过对过去一年工作的回顾与总结，我们认为：作为乐凯胶片的独立董事，2020年度忠实、勤勉、尽责的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在2021年，我们将加强学习，保证足够的精力参与公司决策；加强与管理层的沟通，重点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的运作情况；加强与中小股东的联系，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年度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梁建敏

田昆如

张双才

2021年4月20日